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19-097

债券代码：123010

债券简称：博世转债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苍梧水环境”）因“苍梧县新县城及六个镇污水处理厂PPP项目”的建设及生产经营需要，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苍梧县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300万元的中长期贷款。公司拟为苍梧水环境上述贷款的申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贷款金额、贷款期限、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以公司、苍梧水环境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二、审议程序

2019年5月16日，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含孙公司）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开展融资业务时，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和银行要求，对拟发生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子公司为公司的其他子公司2019年度生产经营性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上述年度担保总额度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不同子公司（含孙公司）之间调整担保额度，并根据实际情况调减担保总额。

2019年6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苍梧水环境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300万元的中长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贷款及担保的相关手续、签署相关协议。最终贷款金额、贷款期限、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以公司、苍梧水环境与银

行签订的协议为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本次担保情况

1、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450万元

注册地点：苍梧县旺甫镇旺甫村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出租场所

法定代表人：崔伟

经营范围：城市污水厂、污水设施的建设与经营，提供环境工程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市政工程、基础设施的建设及配套服务；其他环境产业建设与运营。

股权控制情况：公司持股占比70%，苍梧县城镇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股占比30%。

主要财务指标：该公司成立于2018年12月27日，截至2019年3月31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342.66万元，净资产为509.98万元，负债总额为832.68万元，2019年1-3月实现利润总额-221.52元，实现净利润-166.14元。

2、担保内容

本次公司为苍梧水环境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苍梧县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300万元的中长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贷款金额、贷款期限、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以公司、苍梧水环境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苍梧水环境向银行申请中长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满足子公司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子公司目前经营正常，财务风险可控。本次担保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并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苍梧水环境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苍梧县支行申请中长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满足子公司的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推进“苍梧县新县城及六个镇污水处理厂PPP项目”的顺利实施。目前苍梧水环境经营正常，财务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业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同意公司为苍梧水环境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累计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108,666.6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70.96%，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6.6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其他

此担保事项披露后，若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展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1日